

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

教〔2022〕90号

签发人：范文辉

关于开展北京理工大学虚拟教研室 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虚拟教研室是信息化时代新型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重要探索。为贯彻落实学校“十四五”人才培养专项规划有关部署，推进新型基层教学组织建设，全面提高教师教书育人能力，学校决定开展虚拟教研室立项建设工作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立项建设目标

学校开展首批虚拟教研室立项建设，探索“智能+”时代新型基层教学组织的建设标准、建设路径、运行模式等。

通过 3-5 年努力，学校建设一批理念先进、覆盖全面、功能

完备的虚拟教研室，锻造一批高水平教学团队，培育一批教学研究与实践成果，打造教师教学发展共同体和质量文化，全面提升教师教学能力。

二、立项建设原则

（一）坚持立德树人

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依托虚拟教研室，广泛开展教育教学研究交流活动，全面提高教师教书育人能力，重点增强教师将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能力，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筑牢基础。

（二）坚持协作共享

加强跨专业、跨学院，鼓励跨学校、跨地域的教研交流，协同打造精品教学资源库、优秀教学案例库、优质教师培训资源库等，推动互联互通、共建共享。

（三）坚持分类探索

鼓励以课程（群）教学、专业建设、教学研究改革等为主题开展多元探索，构建多层次、多学科领域、多类型的新型基层教学组织体系。

三、推荐要求

（一）建设类型

1. 在建设范围方面，虚拟教研室分为学院内、学校内、区域性、全国性教研室。

2. 在建设内容方面，虚拟教研室分为课程（群）教学类、

专业建设类、教学研究改革专题类教研室等类型。

（二）立项建设条件

虚拟教研室立项建设应具备如下条件：

1. 教研室负责人原则上应由教学名师、国家级一流专业负责人、一流课程负责人等高水平教师担任。

2. 教研室成员原则上不少于 10 人，具有相对稳定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和实践团队。

3. 教研室所依托专业或课程原则上需获批“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”或“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”。

4. 虚拟教研室已有实体教研室建设基础。

5. 教学单位能够为虚拟教研室运行提供必要的保障措施，在教师教学工作量认定、绩效考核等方面明确激励机制。

四、推荐材料与要求

（一）申报材料

各单位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前将《虚拟教研室推荐表》(附件 2) word 版本和负责人签字、盖章后的 pdf 版本发送至邮箱：zhln@bit.edu.cn。

2021 年按照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虚拟教研室试点建设工作》的通知提交了申请但未被立项的虚拟教研室，直接进入学校首批虚拟教研室立项建设名单，不用申报，名单见附件 1。

（二）教务部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质量督导室 张丽娜 联系电话：81382428

附件：1. 直接进入学校首批虚拟教研室立项建设的名单
2. 虚拟教研室推荐表

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

2022 年 10 月 25 日